

#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視覺藝術學院 建築藝術研究所

## 徵求所長候選人啟事

- 一、依據 111 年 5 月 3 日 110 學年度建築藝術研究所所長遴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建築藝術研究所徵求新任所長，擬自聘任案通過之日起聘，任期三年，得連任一次，歡迎各界推薦人選或自行參加遴選。
- 三、建築藝術研究所現況：所內分設三組  
(1) 創意創作組、(2) 「場域·結構·行動」組、(3) 城鄉思維與實踐組。詳細介紹，請參閱網址：<https://arch.tnnua.edu.tw/>。
- 四、所長候選人資格：
  - (一) 本所具副教授以上資格之專任教師或同職級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
  - (二) 所務會議通過之其他適合人選：  
如有意自行參加遴選或由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教師推薦者，應為本校具備教育部核可副教授以上之編制內專任老師資格。
- 五、申請資料：
  - (一) 個人履歷。
  - (二)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視覺藝術學院建築藝術研究所所長候選人資料審查表。
- 六、凡有意推薦人選或自行參加遴選者，請備齊申請資料，於 112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五）前（以郵戳為憑）採掛號方式郵寄（720005）臺南市官田區大崎里 66 號，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建築藝術研究所所長遴選委員會收或截止當日下午 5 點前親自送達建築藝術研究所辦公室；[前揭資料電子檔案亦請另送 arch@tnnua.edu.tw](mailto:arch@tnnua.edu.tw)。
- 七、有關所長遴選相關事宜，均請逕洽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建築藝術研究所承辦人員王小姐查詢，電話：06-6932291；傳真：06-6930481；電子郵件 arch@tnnua.edu.tw。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建築藝術研究所所長遴選委員會 啟